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VOL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3)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與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無法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致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2年1月6日起生效。

致同已在其辭任函中確認，概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確認，除致同與本公司未能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外，本公司與致同之間並無其他關於更換核數師的分歧或未解決的事項需要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進一步確認，致同尚未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開始進行任何審核工作。董事會相信，更換核數師不會對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審核產生任何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致同於過去數年為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建議下，經考慮(其中包括)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收費報價及其專業資格以及行業經驗後，已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2年1月6日起生效，以填補致同辭任後的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29.2條，董事會有權填補核數師職位的任何臨時空缺，並釐定獲委任核數師的薪酬。因此，將不會為此目的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關於致同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及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

- (a) 討論及處理有關致同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的原因的事宜，即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缺乏共識；
- (b) 取得及討論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不少於兩間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的收費報價；及
- (c) 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背景及合適性進行審查，包括其資格及行業經驗。

董事會已確認，其並不知悉與更換核數師有關的任何事項需要提請股東垂注。董事會亦藉此機會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和泓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文浩

香港，2022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為胡洪芳女士及王文浩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為劉江先生及周煒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磊博士、范智超先生、李永瑞博士及錢紅驥先生。